

閩範卷之三

長永郡
振聲西
諸子也

寧陵呂坤叔簡輯

新安余受豐宜中

余人祥明瑞

校

善行

婦人之道

婦人者。伏於人者也。溫柔卑順。乃事人之

性情純一堅貞則持身之節操。至於四德。尤所當知。婦德尚靜正。婦言尚簡婉。婦功尚周慎。婦容尚閑雅。四德備雖才拙性愚。家貧貌陋不能累其賢。四德亡雖奇能異慧。貴女芳姿不能掩其惡。今采古人之賢者。分爲八類。得六十三人。

一兼德。婦人備有衆善。一長不足以盡之也。故列諸首。凡五人。

明德馬后 魯季敬姜 晉羊叔姬

樂羊子妻 張氏求夫

二孝婦。萬善百行。惟孝爲尊。故孝婦先焉。凡六人。

陳寡孝姑 唐氏乳姑 龐氏感泉

趙婦感火 俞新之妻 韓太初妻

三死節之婦。身當凶變。欲求生必至失身。非捐軀不能遂志。死乎不得不死。雖孔孟亦

如是而已。惟越姬可以不死，而以死明信。以正成死，所以媿狗情，苟死者也。凡十三人。

楚昭越姬

杞梁之妻

皇甫規妻

荀采歸陰

京婦代夫

周迪之妻

梁氏重生

譚氏八軀

撒合輦妻

潘氏投火

趙運使妾

翠哥代死

善歌婦人

四守節之婦。視死者之難。不啻十百。而無子女之守。爲尤難。余列之死者之後。愍死者之不幸也。天地常經。古今中道。惟守爲正。余甚重之。凡十人。

共世子妻

衛宣夫人

梁寡割鼻

令女毀形

行義桓嫠

房氏截耳

李氏斷臂

王氏毀容

李氏恨夢

江文鑄妻

五賢婦。愛夫以正者也。成其德。濟其業。恤其患難。皆正之謂也。凡八人。

晉文齊姜 晉伯宗妻 齊相御妻

陶答子妻 蓋將之妻 高獻之妻

晉弓工妻 漢馮昭儀

六守禮之婦。謹勅身心。慎脩名節。一言一動。

必合於禮而不苟。凡五六人。

楚昭貞姜 宋恭伯姬 齊孝孟姬

荆信公主 二人 韓氏家法

七明達之婦。見理真切。論事精詳。有獨得之

識。有濟變之才。亦婦人之所難也。凡十人。

齊桓衛姬 晉圉懷嬴 楚野辯女

齊女徐吾 狄仁傑姨 符承祖姨

徐氏誅媯 魯婦守砦 余洪敬妻

淮帥僕妻

八文學之婦。文學之婦。史傳所載。班班膾炙

人口。然大節有虧。則衆長難掩。無論蔡文姬。李易安。朱淑貞輩。卽回文絕技。詠雪高才。過而知悔。德尚及人。余且不錄焉。他可知矣。然亦有貞女節婦。詩文不錄者。彼固不以文學重也。凡五人。

班氏婕妤

班氏惠姬

徐妃疏諫

秦宣文君

管仲妾婧



婦人之道

明德馬后

明帝后馬氏。伏波將軍援之女也。能誦易。善讀春秋楚辭。尤善周官。初為貴人。後正位中宮。謙抑節儉。不私所親。肅宗即位。欲封諸舅。太后不聽。明年夏大旱。言事者以為不封外戚之故。太后乃下詔曰。凡言事者。皆欲媚朕以希恩耳。昔王氏同日五侯。其時黃霧四塞。不聞澍音住雨音住。

之應。田竇田蚡竇嬰貴寵橫恣。傾覆之禍。為世所傳。

故先帝慎防舅氏。不令在樞機之位。諸子之封。

裁纒令半楚淮揚諸國。嘗謂我子不得與先帝

子等。今有司奈何欲以馬氏比陰氏乎。吾為天

下母。而身服大練。粗熟絹帛食不求甘。左右但着布

帛。無香薰之飾者。欲以身率下也。以為外戚見

之。當傷心自勅。但笑言太后素好儉。前過濯龍

門上。見外家馬氏問起居者。車如流水。馬如游龍。

蒼頭衣綠襦

音溝禪衣

領袖正白。顧視御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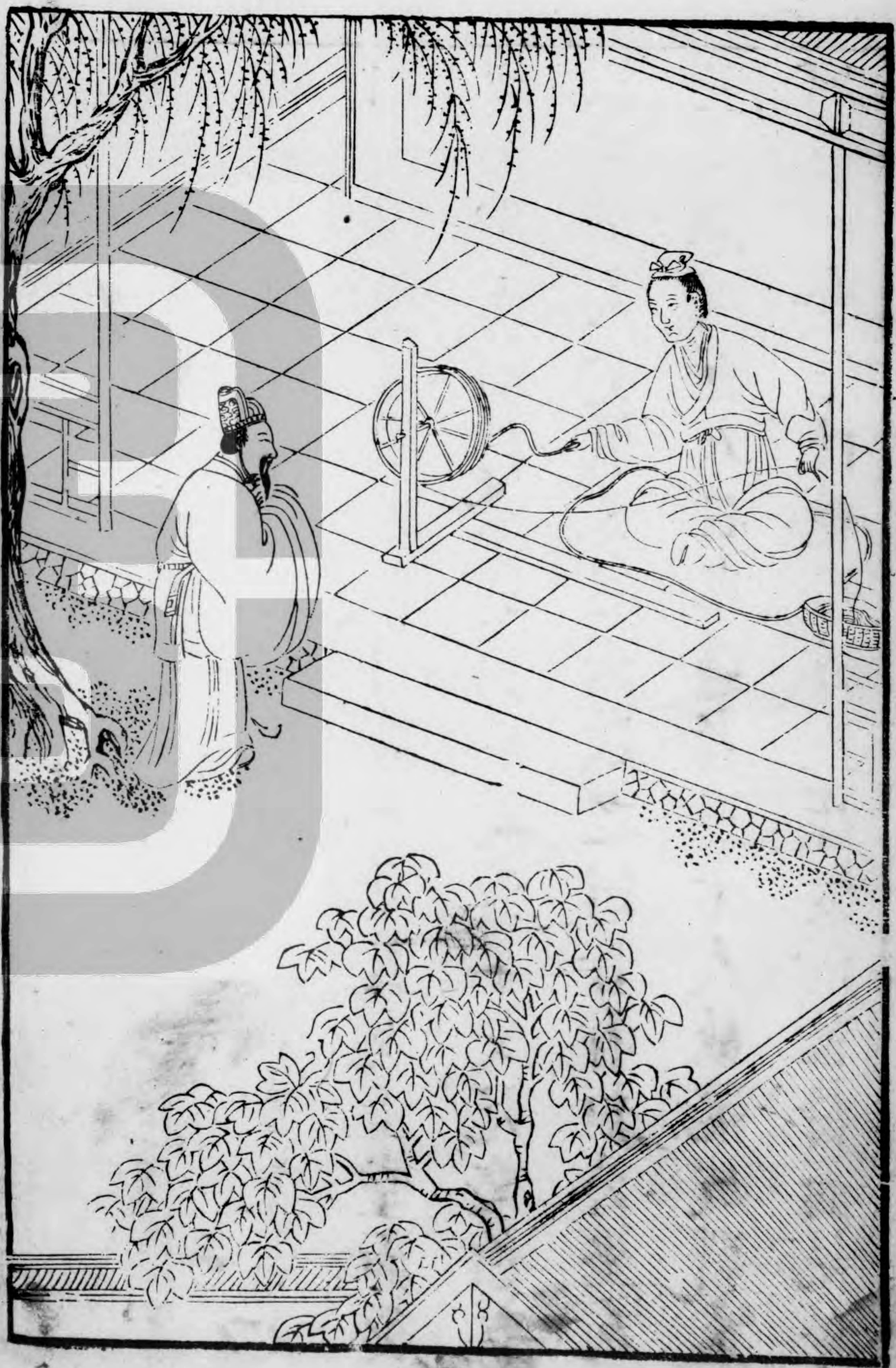
馬后侍從不

及遠甚。故不加譴怒。但絕歲用而已。冀以默媿其心。而猶懈怠無憂恐心。知臣莫若君。况親屬乎。吾豈可上負先帝之命。下虧先人之德。重襲西京敗亾之禍哉。帝省詔。悲嘆。

呂氏曰。士庶人女。莫不私其所親。况太后耶。明德懲田竇五王之橫。裁抑外家。不令封侯。身爲天下母。而衣大練之衣。無三味之膳。敦

節儉以爲天下先。非甚盛德。何能割恩任怨。約已率人若此哉。吾首錄之。以爲婦道倡。

魯季敬姜



敬姜者。魯大夫穆伯之妻。文伯之母。季康子之從祖叔母也。博達知禮。穆伯先死。敬姜守志。文伯出學而還。敬姜側目盼之。見其友上堂而從後。降階而却行。奉劍而正履。若事父兄。文伯自以爲成人矣。敬姜召而數之曰。昔者桓公坐友三人。諫臣五人。日舉過者三十人。故能成霸業。周公一食三吐哺。一沐三握髮。所執贄而見於

窮閭隘巷者七十餘人。故能存周室。今子年少位卑。而所與遊皆爲服役。子之不益亦已明矣。文伯謝罪。乃擇嚴師賢友而事之。文伯相魯。退朝。敬姜方績。文伯曰。此歎音出文之家而主夫大之妻稱主猶績。懼干季孫之怒。其以歎爲不能事主乎。敬姜嘆曰。魯其亡乎。使僮子備官而未之聞耶。居。吾語女。昔聖王之於民也。擇瘠音土而處之。勞而用之。故長王天下。夫民勞則思。思則善。

心生。逸則淫。淫則怠。善。怠善則惡。心生。沃

音土

之民。不材淫也。瘠土之民向義。勞也。是故天子

公侯。王后夫人。莫不旦暮憂勤。各脩其識業。

文省

今我寡也。爾又在下位。朝夕虔事。猶恐怠先人

之業。况敢怠耶。文伯卒。敬姜戒其妻妾曰。吾聞

之好內。女死之。好外。士死之。今吾子天死。吾惡

其以好內聞也。二三婦母瘠面。母揮涕。母陷膺。

捶胸。母憂容。有降服。母加服。從禮而行。是昭吾子。

敬姜之處喪也。朝哭穆伯，暮哭文伯。仲尼聞之，曰：季氏之婦，可謂知禮矣。敬姜嘗如季氏，康子與之言朝，不應從之。及寢門，不應而入。康子拜曰：肥康子名也，不得聞命，無乃罪耶？敬姜曰：天子諸侯，合民事於內朝，自卿大夫以下，合官職於外朝，合家事於內朝，寢門之內，婦人治其職焉。上下同之。夫外朝，子將業官職；內朝，子將庀音敝家政，皆非吾所當言。又何應焉？康子嘗至敬也。

姜闔音委門而與之言，不踰闔音域。仲尼謂敬姜別於男女之禮矣。

呂氏曰：敬姜之內教備矣，無一而不善，可為婦人持身之法。

晉羊叔姬

叔姬者。羊舌子之妻。叔向

名勝

叔魚

名鮒

之母也。羊

舌子好正。不容於晉。去而之三室之邑。三室邑人相與攘羊而遺之。羊舌子不受。叔姬曰。夫子居晉不容。去之三室之邑。又不容。不如受。羊舌子受之。曰。爲盼與鮒享之。叔姬曰。不可。南方有鳥。名曰乾吉。食其子不擇肉。子常不義。今盼與鮒童子也。隨大人而化。不可食。以不義之肉。不



若埋之。於是乃盛以甕。埋壚也。竈陰。後二年。攘羊

之事發。吏至。羊舌子曰。吾受之。不敢食也。發而

視之。羊舌尚存。吏曰。君子哉。羊舌子。不與攘羊

之事矣。申臣氏之女美。夏姬生也。叔向欲娶之。

叔姬曰。子靈臣巫之妻。殺三大夫。一君一子而亾

一國兩卿矣。且吾聞之。有奇福者。必有奇禍。有

甚美者。必有甚惡。是鄭穆少妃姚姓之子。子輅

之妹也。子輅早死。無後。而天鍾愛於是人。將必

大有敗也已。昔有仍氏生女。髮黑而甚美。光可

鑑照。人名曰玄妻。樂正夔娶之。生伯封。實有豕

心。忿戾無期。貪婪音蘭無饜。謂之封豕。有窮后羿

音異滅之。夔用不祀。且三代之亾。共太子之廢。皆

是物也。汝何以爲哉。夫尤物足以移人。苟非德

義。則必有禍。叔向懼。不敢娶。平公強使娶之。生

楊食我。叔姬往視之。聞其號音毫也。而還。曰。豺

狼之聲也。狼子野心。滅羊舌氏必矣。遂不見。及

長與祁勝為亂。晉人殺食我羊舌氏以亾。叔魚

之生也。叔姬曰。是虎目而豕喙。音惠 鸛眉而牛

腹。谿壑可盈。是不可饜也。必以賂死。長為國贊

理。邢侯與雍子爭田。雍子入其女於叔魚以求

直。邢侯殺叔魚與雍子於朝。韓宣子患之。叔向

曰。三姦同罪。請殺其生者。而戮其死者。乃殺邢

侯。而尸叔魚雍子於市。

呂氏曰。叔姬之識卓乎。不可及矣。受盜遺懼

禍也。不以食子。教義也。埋之以甕。懷刑也。懲

夏姬之女。知不善之餘殃也。甚美必有甚惡。

明氣化之無全盛也。惟是叔魚食我之前知。

則不可解矣。豈善惡前定於聲容。教化不能

轉移耶。

樂羊子妻

樂羊子妻不知何氏女。羊子嘗行路得遺金一餅。與其妻。妻曰。妾聞志士不飲盜泉之水。廉者不受嗟來之食。况拾金以污其行乎。羊子大慙。乃捐於野。嘗遠尋師學。一年來歸。妻跪問故。羊子曰。久行懷思。無他意也。妻乃引刀就機而言曰。此織生自蚕繭。成於機杼。一絲之累。以至於寸。累寸不已。遂成丈匹。今若斷斯織也。則捐成



功廢時月。夫子積學。當口有成。若中道而歸。何異斷斯織乎。羊子感其言。還就學。七年不反。妻躬勤養姑。又遠饋羊子。俾之卒業。嘗有盜入其家。欲犯之。不得。乃劫其姑。妻聞。操刀而出。盜曰。速從我。不從。我殺汝姑。妻仰天慟哭。舉刀自刎。頸而死。盜大慚。舍其姑而去。太守聞之。賜錢帛。以禮葬之。號曰貞義。

呂氏曰。賢哉樂羊子之妻乎。遺金不受。臨財之義也。樂守寂寥。愛夫之正也。甘心自殺。處變之權也。值此節孝難全之會。一死之外無他圖矣。史逸其名。惜哉。

張氏求夫

李五妻張氏。濟南鄒平縣人。年十八。夫戍福建之福寧州。死於戍時。舅姑老。家貧無子。張蚕績以爲養。及舅姑歿。張歎曰。夫死數千里外。不能歸骨以葬者。以舅姑無依。不能遠離也。今大事盡矣。而夫骨終棄遠土。妾何以生。乃卧積冰上。誓曰。使妾若能歸夫骨以葬。卽幸不凍死。卧月餘不死。鄉人異之。乃相率贈以錢糧。大書其事。



于衣以行。由鄒平至福寧。五千餘里。不四十日而至。其姪補戍在焉。張氏見之。問夫葬處。已忘之矣。張哀號欲絕。忽其夫降神。道別及死狀。且指骨所。張如言求之。果得以歸。有司上其事。旌表焉。

呂氏曰。張氏孝節。可謂審於先後矣。夫死而舅姑無依。則我身重於夫。故代夫爲子。而夫死若忘。舅姑死而夫爲客鬼。則夫身重於我。

人。故忍死間關。而夫屍竟得不意。貧婦而有斯人。

陳寡孝姑

孝婦者。陳之少寡婦也。甫嫁而夫當戍。將行。屬孝婦曰。我生死未可知。幸有老母。無他兄弟。備養。吾不還。汝肯養吾母乎。婦應曰。諾。夫果死。不還。婦無子。養姑。慈愛愈固。紡績以爲業。終無嫁意。居喪三年。其母將取而嫁之。孝婦曰。妾聞信者人之幹也。義者行之節也。妾始嫁時。受嚴命而事夫。夫行。屬妾以母。妾既諾之矣。受人之托。

豈可棄哉。棄托不信。背死不義。母百計勸之。孝婦曰。所貴乎人。貴其行也。生子而娶之婦。非以托此身乎。姑老矣。夫不幸。不得終爲子。而妾又棄之。是負夫之心。而傷妾之行也。行之不脩。將何以立於世。欲自殺。父母懼而從之。養姑二十八年。姑死。終奉祭祀。淮陽太守以聞。漢文帝高其義。賜黃金四十斤。復其家。號曰孝婦。

呂氏曰。孝婦夫亾時。年甫十八耳。別時一諾。持以終身。旣守婦節。又盡子道。艱苦幾經。不二其心。設非孝婦。母也不爲溝壑之枯骨乎。古。孤子不從軍。文帝。漢英君也。仁心安無不及。而絕人之嗣。寡人之妻。獨人之母。爲勾踐所悲。豈非德政之累哉。盛世之民。何其幸與。

唐氏乳姑

唐夫人者。中書侍郎崔遠之祖母也。夫人事姑孝。姑長孫夫人。年高無齒。唐夫人每旦拜於階下。卽升堂乳其姑。長孫夫人不粒食數年。而康寧。一日疾病。長幼咸集。宣言無以報新婦恩。願新婦有子有孫。皆得如新婦孝敬。則崔氏之門。安得不昌大乎。

呂氏曰。婦事姑。菽水時供。不失婦道。卽以孝



稱者日竭甘旨。極意承歡。母不能食。亦付之
無可奈何耳。唐夫人事姑。乃奪子之乳以乳
之。非真心至愛。出於自然。何能思及此哉。是
故有孝親之心。不患無事親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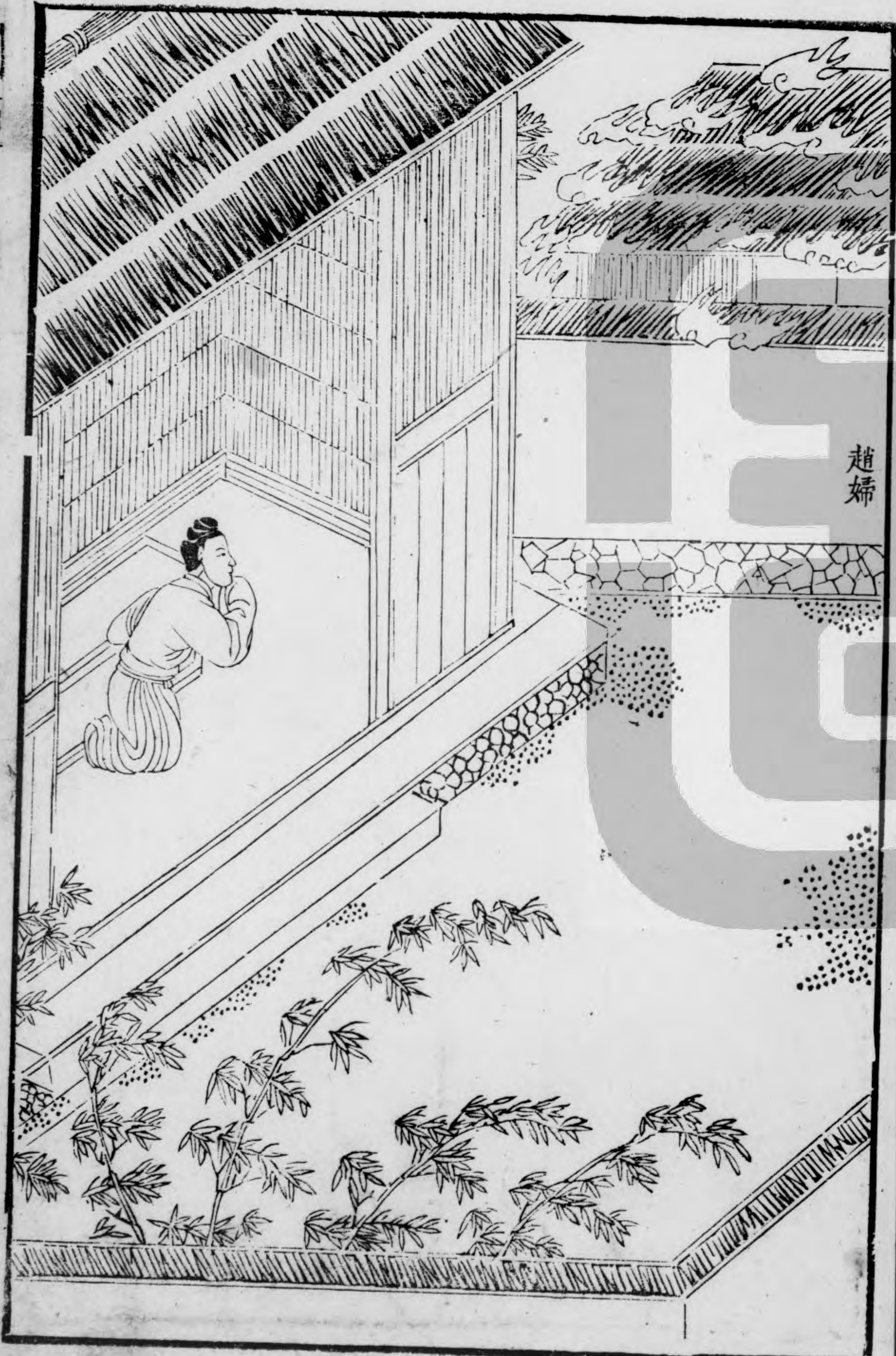
龐氏感泉

廣漢姜詩。事母至孝。妻龐氏。奉順尤篤。母好飲江水。去舍六七里。其妻取水值風。還不及時。母渴。詩怒而遣之。妻寄止鄰舍。晝夜紡績。市珍羞。因隣母以達於姑。久之。姑怪問。隣母具對。姑感慚。還之。恩養愈謹。其子因遠汲溺死。妻恐姑哀傷。託以遠學不在。姑嗜鱸。又不能獨食。夫婦常力作供鱸。呼隣母共之。舍側忽湧泉。味如江水。

每日躍出鯉魚一雙。常供二母之膳。赤眉賊經詩里。弛兵而過。曰。驚大孝。必觸鬼神。其孝感如此。

呂氏曰。孝子之事親也。養口體易。養心志難。順一時易。順終身難。事慈親易。事嚴親難。龐氏小過被逐。怨懟不生。而托隣母以致養力。作求鱸。不惟供母。又養隣母以陪懽。孝無以加矣。余非人子耶。余甚媿之。安得起九泉人。

復伸姜孝子一日之心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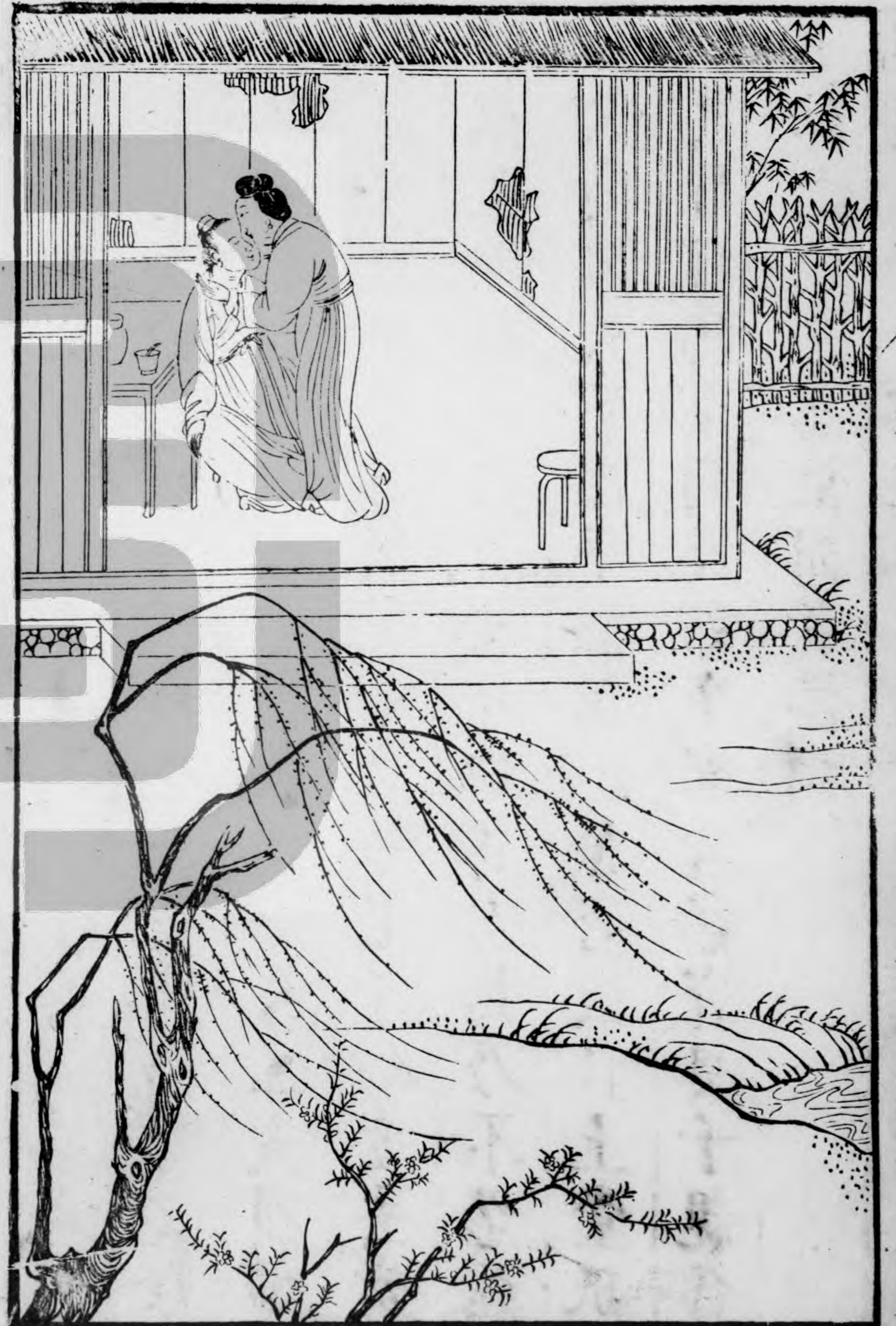


趙婦感火

趙孝婦。早寡。家貧。爲人織紉。得美食。必持歸奉姑。自啖粗糲。臘音嘗念姑老。後事無資。乃鬻次子於富家。得錢百緡。買木治棺。棺成。南隣失火。順風而北。勢迫矣。孝婦亟扶姑出。而棺重不可移。乃伏棺大哭曰。吾賣兒得棺。無能爲我救者。天乎。天乎。言畢。火越而北。人以為孝感所致。

呂氏曰。孰謂回祿無知哉。止火卽異。越孝婦而北。不尤異乎。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

俞新之妻



俞新之妻。紹興人。聞氏女也。新歿。聞尚幼。父母
慮其不能守。欲更嫁之。聞哭曰。一身一夫。烈婦
所耻。妾可無生。可無耻乎。且姑老子幼。妾去。當
誰依也。卽斷髮自誓。父母知其志篤。乃不忍強。
姑久病風。失明。聞手滌溷音混穢。時漱口上堂。舐
是音其目。目爲復明。及姑卒。家貧無資。與子親負
土葬之。朝夕悲號。聞者慘惻。

呂氏曰。未有貞妻不爲孝婦者。聞氏事姑至
舐目復明。非至孝感通。孰謂舌能愈目哉。乃
有欺其不見而以糟具食者。



韓太初妻

韓太初妻劉氏。新樂人。太初仕元為顯官。洪武

七年。家徙和州。劉氏奉姑寧氏以行。至南宮。姑

仆音付地傷腰。劉氏禱天。刺音七臂血。和藥以進。

遂愈。至瓜洲。姑復病。再進。再愈。至和州。一年。姑

患風疾。不能起便。大溺音尿劉氏親手扶拭。音失

刷時盛暑。劉氏日夜揮逐蚊蠅。蛆取平聲生枕席。

劉氏嚙音滄之。蛆不復生。姑病尋愈。一日姑忽

病危。嚙劉氏手指。意欲求訣。死別之言劉氏不悟。刺

指血和湯以進。姑病驟愈。越月而卒。五年未得

歸葬。劉氏哀傷如一日。

呂氏曰。子婦事親。無過分之事。至於割股刺

臂。嚙蛆嘗糞。皆一念迫切至情。足以動天地。

感神明。然而聖賢未嘗為者何。道不出於中

庸。在人子自盡則可。以之示訓。則不可也。若

劉氏者。繩孝不可及矣。吾錄之。以媿世之薄

於舅姑者。



越姬

周
卷
三
二

楚昭越姬

越姬者。勾踐之女。楚昭王之姬也。昭王燕遊。蔡姬在左。越姬參右。旣驩。乃問二姬曰。樂乎。蔡姬對曰。樂。王曰。吾願與子生若此。死又若此。蔡姬曰。昔救邑寡君。不能以黎民之役。事君王馬足。故以婢子之身。爲苞苴翫好。今比於妃嬪。幸矣。願生俱樂。死同時。王頷謂史書之。蔡姬許從。孤死矣。復謂越姬。越姬對曰。昔者我先君莊王。淫

樂三年。不聽政事。終而能改。卒霸天下。妾以君王爲能法我先君。將改斯樂而勤於政也。今則不然而要婢子以死。其可得乎。且君王以束帛乘馬。納婢子於敝邑。寡君受之太廟也。不約死。妾聞之。諸姑婦人以死章君。若苟從於邪。以益君之過。而笑諸侯。妾不敢聞命。於是王悟。敬越姬之言。而猶親嬖蔡姬也。居二十五年。王救陳。二姬從。王病軍中。有赤雲夾日如飛鳥。王問周

史。史曰。是害王身。然可移。移於將相。王曰。將相之於孤。猶股肱也。不聽。越姬曰。大哉。君王之德。以是。妾願從死矣。昔日之遊。淫樂也。故不敢許。今君王復於禮。國人皆將爲君王死。而况妾乎。請先驅狐狸於地下。王曰。昔之遊樂。吾戲耳。若將必死。是彰孤之不德也。越姬曰。昔者妾雖不言。心旣許之矣。妾聞信者不負心。義者不虛語。妾死王之義。不死王之好也。遂自殺。王病甚。卒薨於軍中。蔡姬竟不能死。王弟子問。與子西子期謀曰。母信者其子必仁。乃伏師閉壁。迎越姬之子熊章立。是爲惠王。

呂氏曰。賢哉越姬。不可及矣。柔情暱好。生死爲輕。此淫邪者之童心耳。越姬不死於情而死於義。不死於言而死於心。豈不貞信君子哉。惜也。可以無死矣。



杞梁之妻

齊莊公襲莒。杞梁死於戰。其妻迎屍。莊公將吊

之。妻曰。殖

杞梁名

之有罪。君何辱焉。若免於罪。則

有先人之敝廬在。妾不得與於郊吊。莊公吊諸其家而去。梁家於城下。妻枕屍哭十日。城爲之崩。旣葬。嘆曰。上無父母。下無子女。中無兄弟。人生之苦。亦至是乎。吾何歸矣。乃仰天慟哭。赴淄水而死。

呂氏曰。夫終正寢。而婦自殺以殉。余不錄。錄
殖之妻者何。郊吊有辭。重節義之禮也。國俗
爲變。極哀痛之誠也。自傷無依。而投淄水。非
世俗兒女子情矣。余哀其賢。而數奇。非以節
也。臨難不奪之謂節。茹苦不變之謂節。持一
念以終身之謂節。

程